

B类

公开

#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陕发改办复〔2025〕49号

签发人：王青峰

## 对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32号建议的答复函

张旭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支持民营企业提升创新创效能力的建议》（第132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省发展改革委始终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全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系列工作部署，结合自身职能，着力改善民营经济发展政策环境。关于您建议中所提进一步加大对支持民营企业发展政策的督办落实力度、要从决策和制度层面依法平等对待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进一步优化公开透明的营商环境和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我委着重参与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是高度重视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民营经济促进法》

颁布以来，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亲自部署，2025年5月8日组织召开全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推进会，全面抓好《民营经济促进法》学习贯彻。近期，省委统战部、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工商联等多个部门和各市县通过集中宣讲、专家解读、座谈交流等多种方式组织《民营经济促进法》宣传学习。同时，省委、省政府聚焦体制机制、发展环境、政策供给，于2025年5月17日印发《陕西省进一步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七大行动”实施方案》，围绕政策可感可及、破除市场准入壁垒、金融惠企纾困、民营经济要素支持等七个方面，切实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我省还将《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办法》列入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2025年度11月份审议项目。5月7日，省司法厅会同我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召开立法推进会，就做好我省《实施办法》的起草、送审等工作进行沟通衔接。目前，《实施办法》正在起草完善阶段。

二是深入实施破除市场准入壁垒行动。我委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深入破除市场准入壁垒和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的决策，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市场准入壁垒清理整治行动促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通知》（发改体改〔2025〕511号）的各项部署要求，助推我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我委会同省商务厅、省市场监管局制定了我省《市

场准入壁垒清理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市场准入壁垒清理整治行动，重点就是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新版清单国家发展改革委官网已公开发布），全面清理和整改违规设置市场准入壁垒的各类不合理规定和做法，重点整治以地方性法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其他政策性文件等形式设立和实行的违反市场准入制度要求的各类规定文件，以及行政机关违规设置市场准入壁垒的各类做法情形，营造更加公平的市场准入环境。

三是持续深化营商环境突破年行动。《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于2018年3月31日经陕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2020年11月26日经陕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修订通过，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明确提出“对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保护”，强调“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适用国家和本省支持发展的政策，依法平等享有使用资金、技术、人力资源、土地使用权及其他自然资源等各类生产要素和公共服务资源的权利”，充分体现了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的思想。我省还印发了《陕西省深化营商环境突破年2025行动方案》，举办营商环境突破年典型案例发布活动，成立陕西省营商环境研究院，安排部署了全年重点工作任务；印发“小切口”改革年度计划和改革创新事项清单，全省推出190

项“小切口”改革，疏堵点、解难点；出台进一步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陕西外贸发展20条措施，打好外贸拓展硬仗。与此同时，陕西健全投诉举报线索调查处理机制，加快营商环境举报线索调查处理“一机制、一平台、一热线”建设，于近期上线试运行陕西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平台，并携手西北地区兄弟省份，初步确定在政务服务、大件运输、纳税协作、执法检查共享、公共资源跨区交易等重点领域深化区域协同协作，促进营商环境共同提升。

下一步，我们将在国家发展改革委指导下，以省委、省政府深化“三个年”活动为抓手，全力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强宣传贯彻。按照关中、陕北、陕南分片区，邀请专家学者对省市县有关部门、民营企业面对面做好《民营经济促进法》宣传解读，引导各级各部门和广大民营企业家领会立法宗旨，积极传递党和国家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方针政策，保持定力、增强信心、凝聚共识。二是强化政策集成。加快推动我省《实施办法》高质量完成，在编制我省“十五五”规划纲要和支持“两新”建设等方面，持续鼓励、引导、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深入实施“七大行动”，努力开创我省民营经济发展新局面。三是优化营商环境。建立健全营商环境投诉举报“一机制、一平台、一热线”机制，落实好中省各类民营企业服务平台交办事项，推动解

决“一件事”，带动解决“一类事”，通过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提升，助推我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感谢您对省发展改革委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周林 电 话：029-63913389)